

# 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H211195

检测项目名称：工业废水、发电机废气、锅炉废气

委托单位：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坪山分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：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卢辉路2号

检测类别：委托检测

编制：\_\_\_\_\_

审核：\_\_\_\_\_

签发：\_\_\_\_\_

日期：\_\_\_\_\_

深圳致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## 报告编制说明

1. 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、公正性和准确性，对检测数据负检测技术责任，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。
2. 本公司的采样程序按照有关检测技术规范、本公司的程序文件和作业指导书执行。
3. 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（授权签字人）签名，或涂改，或未盖本公司“检测专用章”、“骑缝章”、“CMA”章均无效。
4. 对本报告若有疑问，请向本公司报告部查询，来函、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。
5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### 本公司通讯资料:

公司名称: 深圳致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: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鹤洲社区恒丰工业城 B25 栋

联系电话: 0755-33016776 0755-33016760 (报告查询)

邮政编码: 518126

邮箱: [zhixin@bless-you.cn](mailto:zhixin@bless-you.cn)

网址: <http://www.bless-you.cn/>

## 一、检测目的

为了解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坪山分公司的污染物排放情况,受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坪山分公司委托,对其工业废水、锅炉废气、发电机废气进行检测,并以客户所提供的限值标准作为参考依据。

## 二、检测信息

检测编号	H211195
采样日期	2021-10-23
样品接收日期	2021-10-23
样品状态	液态、气态
检测日期	2021-10-23~2021-10-29
采样人员	陈广鹏、麻珊唐
分析人员	张文斯、符丽欢、赵自豪、谢新萍

## 三、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及最低检出浓度(见表 1)

表 1 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及最低检出浓度一览表

项次	检测对象	项目名称	检测方法	使用仪器	最低检出浓度
1	水(含大气降水)和废水	pH 值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	pH 计	---
2	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电子天平分析仪	4mg/L
3		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<sub>5</sub> )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<sub>5</sub> )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-2009	生化培养箱	0.5mg/L
4		化学需氧量	快速密闭催化消解法 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 (第四版增补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(B) 3.3.2 (3)	COD 消解装置	5mg/L
5	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25mg/L

项次	检测对象	项目名称	检测方法	使用仪器	最低检出浓度
6	水(含大气降水)和废水	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	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	0.05mg/L
7	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1mg/L
8	环境空气 和废气	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-2017	自动烟尘(气) 测试仪	3mg/m <sup>3</sup>
9	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自动烟尘(气) 测试仪	3mg/m <sup>3</sup>

#### 四、气象参数(见表 2)

表 2 气象参数表

天气状况	气温℃	气压 kPa	相对湿度%	风速 m/s
晴	23.9	101.3	61	1.6

#### 五、检测结果(见表 3~表 5)

表 3 工业废水检测结果表

检测点名称	样品编号	感官描述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4-2008 表 2 新建企业	单位
工业废水 排放口	H2111951	无色、 无味、 无浮油、 清	pH 值	6.9	6-9	无量纲
			悬浮物	9	50	mg/L
	H2111951 H2111951P		五日生化需氧量	6.6	25	mg/L
			化学需氧量	25	120	mg/L
			氨氮	2.50	25	mg/L
			总磷	0.46	1.0	mg/L
			总氮	5.54	35	mg/L

参考《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21904-2008)标准,本次检测工业废水中 pH 值、悬浮物、化学需氧量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氨氮、总磷、总氮的检测结果符合《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21904-2008 表 2 新建企业)标准的限值要求。

以下空白(此页)

表 4 发电机废气检测结果表

检测点名称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广东省地方标准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 44/27-2001 (第二时段)		排气筒 高度 (m)
			检测结果 排放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排放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
发电机废气 排放口	—	二氧化硫	26.4	500	36
	—	氮氧化物	26.8	120	

参考《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》(DB 44/27-2001)标准,本次检测发电机废气中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符合《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》(DB 44/27-2001 第二时段)标准的限值要求。

注: 1.“—”表示该检测项目为现场测量,无样品。

附发电机废气相关管道烟气参数:

含氧量%	平均烟温℃	含湿量%	平均流速 m/s
13.40	30.9	2.4	1.7

表 5 锅炉废气检测结果表

检测点 名称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	广东省地方标准 锅炉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 DB 44/765-2019	锅炉参数
			实测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排放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标干流量 (m <sup>3</sup> /h)	排放速率 (kg/h)	排放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
锅炉废气 排放口	—	氮氧化物	17.0	24.0	2464	4.19×10 <sup>-2</sup>	150	总容量: 6t/h 燃料: 天然气 高度: 15m

参考《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 44/765-2019)标准,本次检测锅炉废气中氮氧化物的检测结果符合《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 44/765-2019)标准的限值要求。

注: 1.“—”表示该检测项目为现场测量,无样品。

附锅炉废气相关管道烟气参数:

实测含氧量%	平均烟温℃	含湿量%	平均流速 m/s
8.58	57.4	6.2	4.5

\*\*\*报告结束\*\*\*